

《原平市高铝土实业有限公司铝土矿采矿权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原平市高铝土实业有限公司铝土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
勘查程度	详查
矿种	铝土矿
评估目的	为山西省自然资源厅提供“原平市高铝土实业有限公司铝土矿采矿权”出让收益参考意见。
出让机关	山西省自然资源厅
评估委托人	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面积：8.12 平方公里
资源储量合计	保有铝土矿（332+333+334？）970.30 万吨，灵河高速压履 176.6 万吨，需处置资源量：铝土矿 793.70 万吨，硬质粘土 13.11 万吨，铝土矿伴生镓 648.56 吨。
生产规模	30.0 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17.20 年
评估服务年限	17.7 年（含基建 0.5 年）
产品方案	铝土矿原矿（伴生镓）
采矿技术指标	露天开采回采率 95%，地下开采回采率 83%
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	露采+地采：472.92 万吨
固定资产投资	露采+地采：15801.51 万元
原矿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铝土矿 228 元/吨（伴生镓）
单位总成本费用	露采 128.95 元/吨，地采 147.64 元/吨
单位经营成本费用	露采 102.99 元/吨，地采 124.42 元/吨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9436.76 万元（大致折合铝土矿工业矿 11.93 元/吨，低品位矿 7.22 元/吨，硬质粘土 2.72 元/吨，镓 4296 元/吨）
评估基准日	2019 年 8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山西迈达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春电
项目负责人	李春电
签字评估师	李春电、史利民